

培养集体的方法

〔苏〕瓦·阿·苏霍姆林斯基 著

安徽教育出版社

培养集体的方法

〔苏〕瓦·阿·苏霍姆林斯基 著

安徽大学苏联问题研究所 译

安徽教育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崇贵
封面设计：应梦莺

培养集体的方法

〔苏〕瓦·阿·苏霍姆林斯基 著

安徽大学苏联问题研究所 译

安徽教育出版社出版

(合肥市跃进路 1 号)

安徽省新华书店发行 安徽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8.25 字数：196,000

1983年4月第1版 1983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6,000

统一书号：7276·67 定价：0.75元

译 者 的 话

瓦·阿·苏霍姆林斯基(1918——1970)是苏联的著名教育家。他一生以其亲身实践和实干精神为苏联的教育事业作出了重大贡献，在苏联教育界享有很高的声誉。

苏霍姆林斯基从十七岁起就从事教育工作，除卫国战争开始时曾短期在红军中服役外，一直没有离开过教育战线。他先后担任过小学和中学教师、教导主任、中学校长、区教育局长。1948年(三十岁)，他经请求，被任命为帕夫雷什中学校长直至去世。帕夫雷什中学是乌克兰一所普通的农村中学，由于他的努力，这所学校终于被办成为全苏最优秀的中学之一。

苏霍姆林斯基身为校长，从未因工作繁忙而中断教学工作。他认为，一个好的校长必须首先是个好的教师，所以他一直担任一个班的语文教学，有时为了摸清和研究学生学习成绩下降的原因，还同时兼教其他年级的语文课。他认真钻研教学业务，同教师一起讨论教学中的问题。他认为一个语文教师要教会学生写作文首先自己要学会写作文。因此，他在自己的备课本里就写了许多“小作文”，而且把这些“小作文”给其他教师看，从而带动大家改进教学。

他认为，作为校长最重要的工作就是听课和分析课，如果一个校长在一年里不听五十至六十节课，他在学校里就象黑夜走路一样，什么也看不见。所以他给自己规定，每天要听两节课。如因公出差或开会耽误了听课，事后他就设法补上。

苏霍姆林斯基在担任教学和领导工作的同时，还进行教育科

学的研究工作。为了研究学生的德育教育，他前后用了十五年时间观察和研究“后进生”和“调皮生”的心理状态、情绪表现，并先后为三千七百名左右的学生做了观察记录。他认为，每个教师和教育者不仅仅是知识的传授者，还应成为研究者和合理化建议的提出者。他说：“教师的劳动如不包含科研的因素，那是不可思议的。”他在《和青年校长的谈话》一书中写道：“如果你要使教师的劳动给教师带来欢乐，使每天的课堂教学不至于成为一种枯燥而单调的义务，那就把每个教师领上研究的幸福之路。”

苏霍姆林斯基的研究成果是大量的。据统计，他一生中共写了四十多本专著、六百多篇论文、近一千二百篇儿童故事和童话。而且他的绝大部分著作都是利用早晨五点至八点钟的时间写成的。他在《给儿子的信》中说：“三十年来，我都是清晨五点钟开始自己一天的工作，一直工作到八点。三十本教育方面的书和三百多篇其他学术著作，都是在早晨五点至八点写成的。”

苏联教育界对他的著作评价很高，称它们是近几十年来罕见的“先进教育经验的完整总结”，是“活的教育学”，是“学校生活的百科全书”，并把他的著作列为教师的必读书籍；还认为，介绍他的生平、深入研究和实际运用他的教育遗产是每个教师和每个教育工作者的光荣职责。他的许多著作被译成二十多种文字出版，在国外很有影响。

我国是近几年来才开始介绍他的教育思想的。他的下述著作，如《和青年校长的谈话》、《全面发展的个性的培养问题》、《学生的精神世界》、《给教师的一百条建议》、《把整个心灵献给孩子们》、《要相信孩子》、《给儿子的信》等书翻译出版后，颇受读者欢迎。不少教育工作者认为，介绍他的教育思想和经验对我国中小学的教育工作，特别是对从事学校领导工作的同志大有裨益。

苏霍姆林斯基的教育思想内容极为丰富，涉及的方面也很广。他对学生的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劳动教育，对综合技术教育，教学理论、学校集体，社会和家庭对学生的影响，自我教育和自我教养，教师的职业技巧等问题都作过广泛的研究；还研究过如何实施普及教育和领导学校方面的问题。尤其是他深入地研究了现代学校中思想道德教育、劳动教育、集体教育以及如何培养学生的全面和谐发展的个性等普遍而又重要的问题。

苏霍姆林斯基的研究从不停留在设想和制定方案上，而是通过反复实践，取得经验教训，并将其实验结果写成文章公开发表，以引起同行们的重视。所以，苏联教育界称他为当代有创见的“教育实践家和教育理论家”，是“理论和实践有机结合的天才教师”。

苏霍姆林斯基的教育思想是苏联老一辈教育家克鲁普斯卡娅、卢那察尔斯基、加里宁等，特别是马卡连柯教育思想的继承和发展。他崇敬马卡连柯，并自称是马卡连柯的学生。他的教育思想在很多方面，如在集体教育、人道主义教育、尊重和严格要求的统一等问题上同马卡连柯的教育思想基本上是一致的。当然，更重要的是发展了马卡连柯的教育思想。难怪有人称他是马卡连柯的志同道合者和继承者。

通过集体进行教育是苏霍姆林斯基长期研究的重要课题之一。他在这方面的研究成果也很显著。他的第一部巨著《学生的集体主义教育》，1956年一问世就博得了读者的好评。《培养集体的方法》一书是他在去世前的最后两年中写成的，1971年出版，深受苏联教育界重视，并收入1979年出版的《瓦·阿·苏霍姆林斯基文选》（五卷集）的第一卷。莫斯科教育出版社，1981年又为该书出了单行本。该书集中地反映了作者的集体主义教育思想。全书共分四个部分：学校集体及其培养的原则；集体的思想和公民精神基础；集体对个人教育影响的形成；教师的个性、教师集体

和学生集体等。书中通过大量生动的事例，从理论上阐述了集体教育工作中经常遇到的一些问题，例如：什么是集体，集体有什么特征；校长和教师在培养集体的工作中如何发挥作用；教师如何树立自己的威信；如何教育“后进生”和“调皮生”；如何使一个集体成为一支能指引方向、起向导作用的教育力量；集体活动的内容是什么；如何使集体中的相互关系从组织上和精神上变得更加和谐；如何保证学校在思想原则和组织原则上的一致性，并使共青团和少先队组织开展共同性的活动；如何以共同的兴趣、共同的活动把同一学校集体中不同年级的学生团结起来；如何对儿童、青少年进行共产主义的理想、道德、情操和革命传统教育等等。正如作者所指出，本书是帕夫雷什中学的教师长期以来集体工作经验的总结，实际上也就是作者本人从事三十余年教育工作经验的总结。其中许多经验具有普遍意义，值得我国广大教育工作者，特别是中小学校长、教师、共青团和少先队的工作人员研究和参考。当然，苏霍姆林斯基的教育思想也不是完美无缺的，本书中的某些观点和所介绍的某些做法未必符合我国实际，希望读者在阅读本书时注意分析鉴别。

本书在翻译过程中，得到了校、所领导和中国教育学会比较教育研究会金世柏同志的热情鼓励和支持，并承安徽教育学院康庄同志审阅译稿，提出宝贵意见，在此一并致谢。

本书一、二、四(一)部分由陈先齐译，三(一)、(二)、(三)、(十)、四(三)部分由陈茵梅译，三(四)、(五)、(九)部分由干正译，三(六)、(七)、(八)、四(二)部分由蒋雪琦译。

由于译者水平有限，译文中的错误和不妥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

一九八二年十月

目 录

译者的话.....	(1)
一、学校集体及其培养的原则.....	(1)
(一)培养学校集体的原则.....	(4)
(二)人关心人、人对人负责，是学校集体在组织上 和道德上统一的基础.....	(9)
(三)学校集体中不同年龄的学生之间的多种关系.....	(13)
二、集体的思想和公民精神基础.....	(20)
(一)集体与个人精神生活中的思想和公民精神基础.....	(20)
(二)个人同社会的接触是集体及其成员的思想 和公民精神信念形成的基础.....	(23)
(三)关于公民精神的谈话.....	(27)
三、集体对个人教育影响的形成.....	(49)
(一)社会化过程.....	(49)
(二)集体中的交往.....	(57)
(三)情感洋溢的集体生活.....	(68)
(四)集体和个人的精神生活.....	(80)
(五)集体的劳动生活是集体对个人施加教育影响的 一个重要前提	(100)
(六)集体中的创作活动·童话在儿童集体生活中的作用	(112)

(七) 儿童集体中的欢乐和善感、力量和良心	(128)
(八) 行为美的理想观念的培养 自我评价的习惯 和自我要求的标准的形成	(150)
(九) 集体中的男生和女生	(167)
(十) 集体精神生活中的幽默感	(189)
四、教师的个性、教师集体和学生集体	(202)
(一) 教师的个性在集体和学生个人精神生活中的作用	(202)
(二) 教师集体和学生集体	(219)
(三) 教师对学生个人和集体拥有的合理权力	(228)

一、学校集体及其培养的原则

中小学阶段是苏联未来公民个性形成的最重要的时期。因此，学校集体对培养下一代具有特殊的作用。学校集体正是培养学生对知识的渴求、开发学生的禀赋和培养其能力的主要社会场所。由于学校要和各方面发生关系，学校的每个成员要参加共同性的活动，所以在学校集体中，个性的全面发展、儿童和青年的生产劳动、积极参加社会活动以及保卫祖国等必要的训练都能得到保证。

娜·康·克鲁普斯卡娅、斯·捷·沙茨基、安·谢·马卡连柯都很重视学校集体。他们无论是解决教育理论上的还是实践中的问题，始终都依据马列主义教育学说，着眼于培养年轻一代的集体主义者。

娜·康·克鲁普斯卡娅在关于第二级学校的社会—政治教育报告提纲中写道：“在苏联，政权是属于劳动者的。他们取得政权，是为了以社会主义即集体主义的方式改造整个生活。列宁同志认为，我们时代的主要任务，正是通过合作化，即把个体生产者的经济力量联合起来的办法，以集体主义的精神重新教育广大人民群众。

第二级学校的社会—政治教育的目的应当是：把儿童培养成为集体主义者，即培养能从整体观点看待一切问题的人，他们会从事集体劳动，过集体生活，并能在各方面互相帮助。”^①

安·谢·马卡连柯深入地研究了在集体中和通过集体教育儿

① 娜·康·克鲁普斯卡娅：《教育文集》第三卷，第157页。

童的系统，并给“集体”这个概念下了科学定义。他尖锐地批判了当时在教师中广为流传的儿童学家的一种说法，按照这种说法，有人把集体当作“对这种或那种刺激会引起共同反应的协同动作的人群”。①

安·谢·马卡连柯带着讽刺的口吻说，它那生物学的气味离十里远就可以闻到，这是一群猴子或一团水螅，可不是人的集体，不是人的活动。如果上述定义也适用于人，那么电车上的乘客、街道上的人群、互相打架的醉汉，乃至任何东西都可归入集体的概念。安·谢·马卡连柯强调指出，只有人们按照社会主义原则建立起来的社会统一体，才可以称为集体。比如，我们可以说“哈尔科夫拖拉机制造厂的劳动集体”，但我们从来不说“福特工厂的集体”。一个苏维埃家庭，如果它是建立在它的成员平等参加共同劳动的基础上，便可以称为集体，但以专横的家长为首的商人家庭，就不可能算是集体。

安·谢·马卡连柯根据集体的具体特征，给集体下了如下广泛的定义：

“按照我的意见，集体是以社会主义原则为基础的人与人的互相接触的总体。

在对个人的关系上，集体应确定整个集体的主权。

因为确定人有自愿加入集体的权利，只要个人在集体中一天，集体就要求他无条件地服从，这是由集体的主权得出来的结论。

集体只有当它显然是用有益于社会的活动来团结人的时候，才可能成为集体。”②

在谈到儿童教育时，马卡连柯指出，既然苏维埃教育体系是

① 安·谢·马卡连柯：《论共产主义教育》，人民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第115页。

② 同上。

社会主义的体系，我们的教育机构也就具备了集体的形式。

马卡连柯强调说：“我们的学生的集体，不仅是青年们的集合，这首先是具有苏维埃国家里任何其他集体的一切特点、权利和义务的社会主义社会的细胞。”^①

基层的班集体是实际生活中人们最为熟悉的，也是教育理论方面考察研究过的。

本书要论述的也就是下面所要谈及的整个学校集体。

学校集体中的成员不单单是学生，而且也包括教师。学生集体和教师集体是相互独立并各有不同生活特点的组织形式，两者都按其自身规律形成和发展着。既不能划一条线将它们截然分开，也不能用任何一堵墙把它们隔离。教师和学生结合在一起形成学校集体，但并不能融合成为一个统一体。

我们把学校集体看成集体主义者相互关系上的最高而又最复杂的形式。学校集体是培养学生具有公民精神的教育机关，它塑造着共产主义建设积极参加者的品格。形象地说，它象是一个雏鸟从那儿开始独立起飞的鸟窝。

我国已有不少学校成为优秀的学校集体。亟须总结实践经验并从中得出理论性的结论。对于校长、教师、课外和校外活动的组织者、共青团和少先队的工作人员、班主任来说，把培养学校集体的方法方面的经验加以总结并从理论上进行探讨，是有着重大的实际意义的。如何使一个集体成为一支能指引方向、起向导作用的教育力量？集体活动的内容是什么？如何从组织上和精神上合理地建立起集体中的相互关系？如何保证学校集体在思想原则和组织原则上的统一性，并使共青团和少先队组织开展共同性

^① 安·谢·马卡连柯：《论共产主义教育》，人民教育出版社1979年版，第121页。

的活动？如何以共同的兴趣、共同的活动把同一学校集体中的十一年级学生和一年级学生团结起来？

对于上述问题以及其他一些问题，我们将力求从理论上加以阐述，并根据基洛夫格勒州帕夫雷什中学教师集体的长期经验提出一些切实可行的建议。

(一) 培养学校集体的原则

要想使教育家们经过深思熟虑的教学、教育过程在学校里得以有效地实施，每个教师、教育者、校长、课外和校外活动的组织者就应当非常了解培养学校集体的基本原则，即在实际工作中必须遵循的那些科学原理。

多年的实践使我们深信，以下原则是培养学校集体的基础：

(1) **共产主义思想性**。学校集体应当在各个方面，包括劳动和思想方面体现出共产主义的理想，应当同苏联人民同甘共苦。集体的奋斗目标应当体现全民的利益。只有当集体的活动、思想、感情、感受都能和谐地交融在一起的时候，共产主义的思想性才能成为集体的动力。这种统一性是整个集体和每个人形成坚定思想信念的根源，也是最重要的促进因素。

(2) **学校集体在思想原则和组织原则上的统一性**。这种统一性表现为共青团和少先队组织的共同活动，表现为党组织和党员在确定学校集体工作内容和形式时所起的领导作用。培养学校集体实质上就是由学校中思想坚定、精神饱满、阅历深而有才干的人，即老一代的代表和那些有思想信念的共产主义者教育年轻一代如何生活。教人如何生活是一门极为复杂而又很有讲究的学问。它的基本任务在于了解：每个学生明天、明年甚至五年以后将要干些什么；什么是人与人交往的基础；个人在集体中会得

到哪些精神财富，并将给集体带来哪些精神财富。

(3) 党员教育工作者的领导作用。集体之所以作为一种教育力量而存在，只是因为其中有老同志的领导智慧——充满共产主义崇高理想的智慧。集体只有在下述情况下，即当它作为组织上、思想上和道德上的统一体而受到校长的丰富的精神世界、多方面的聪明才智、高超的处世才能和共产主义的坚强信念所鼓舞的时候，才能成为一种教育力量。哪里的校长干一两年就转到另一学校，哪里也就谈不上称作教育力量的集体。哪里的教师的修养和整个教学、教育工作水平低下，哪里也就不可能有集体。为了领导集体，并对其活动给予正确的指导，校长和全体教师必须很好地了解每个儿童的心理、精神以及智力上的特点。

(4) 学生与教师、学生与学生、教师与教师之间的多种关系。教师和学生的兴趣交织在一起，既有共同点，又有不同之处；他们共同获得精神上需要的满足，彼此丰富并经常交流精神生活的感受，这都是学校集体不可少的特点。不要忘记，儿童在学校里不光是学习，而且在那里生活。如果教师忘记了这一点，学习就会变成学生的沉重负担。哪个学校把学习只作为丰富多彩的精神生活的一个组成部分，哪个学校的儿童就会乐意学习，并对它产生浓厚的兴趣。一个集体只有当它建立起思想、公民、精神、劳动、审美等多方面的关系时，它的精神生活才可能是丰富的，非常有意义的。让我们再重复一遍：要建立起多方面的关系。这就是说，人与人交往的范围应照顾到一个人的多方面的兴趣。学校应当象一块磁石，以自己有趣而丰富的生活吸引学生。只有在这种情况下，学习才会象磁石一样具有吸引力。

(5) 充分体现于学生和教师精神生活领域中的公民感。教师和学生不能仅仅在教室里打交道：如学生听课(学习知识、回答问题、获得评分)，教师讲课(传授知识、提问打分)。如果教师和学

生的交往仅限于上述领域，那么集体就不可能成为一种教育力量。教师和学生应当象两个公民一样相互影响。只有在这种情况下，他们才能成为教育者和被教育者。学校生活应当是这样：在学校生活中经常起作用的是人对人负责、人对社会负责的体系。学校正是靠“个人——集体——社会”这种体系，培养关心公民问题和社会问题的积极的社会活动家。真正的学校集体的特点在于：正确地建立起公民关系，每个人都感到自己同社会息息相关，看到具体而实在的社会利益和社会问题，并自觉地选择为实现这些利益而斗争的道路。这种斗争也就是一种社会活动，它使教育者和被教育者之间建立起高尚的非同一般的相互关系，即思想上志同道合的关系、集体成员和战友的关系。

(6) 主动性、创造性和首创精神。这是学校集体成员之间各种关系的特殊表现形式。我们要说明的是：主动性并不是自发产生的。如果没有教师和父母从思想上进行有目的的指导，集体之中也就不可能有真正的主动性。所谓主动性就是自己如何积累用以影响他人的思想、精神、道德和智力上的财富。只有在集体中每个成员都积极参加教育过程的情况下，才有可能产生真正的主动性、创造性和首创精神。

(7) 精神财富、特别是思想和智力财富的不断增长。在我们看来，这是教育工作中教学和教育常常发生冲突的颇费气力才能解决的问题之一。

学生的思想和信念是否丰富固然取决于他们学习时获得知识的多少，但是，如果学生的思想和信念仅限于在课堂上和从课本中学到的一点东西，那么他们的精神世界是不完美的。学生的思想主要是通过集体和个人的积极社会活动丰富起来的。思想水平不应当落后于教育水平，相反，应当超过教育水平。帕夫雷什中学的教师在教育工作实践中是坚持这条原则的。

换句话说，不断增长智力财富是培养学校集体的重要前提。学校的精神面貌和集体的教育力量取决于下列各种因素：学生在想什么、他们对什么最感兴趣、如何巩固和发展求知欲、以及以智力交往为基础的各种关系在集体生活中占着何种地位等。须知，学校生活的全部意义主要在于：培养学生的独立思考能力，训练他们的理解力并树立他们的信念。经常从事繁重的脑力劳动和参加精神生活方面的活动，逐步确立自己的信念并培养自己尊重知识的习惯——这一切都要求学生付出巨大的努力。经验告诉我们，学校集体开展的智力活动，学生和学生、教师和学生通过相互接触（课堂和课本范围以外的接触）不断增长才智，是学生获得力量的源泉。

(8)高尚的兴趣、需要和愿望的和谐一致。学校集体的教育力量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培养学生具有什么样的兴趣和精神需要，以及这些兴趣和需要是否同学的愿望，特别是高年级青少年的愿望和谐一致。班级、小组、少先队和共青团组织必须进行耐心细致的工作。其目的在于培养学生个性全面发展所必需的兴趣和需要，满足这种兴趣和需要就能使个人和社会获得幸福。只有在学生以道德上和思想情操上的高尚兴趣和需要为基础来培养和确立其愿望的时候，培养学校集体工作中的和谐感才能形成。但是，兴趣、需要和愿望之间的和谐感在许多普通中小学、职业技校、专科学校和青工团体中却遭到了破坏，这就给我们社会带来了很大的损害。换句话说，在这些学校里，兴趣和需要是自发形成的，而且主要是与一些娱乐消遣活动有关。如果一个集体中嬉戏玩乐之风盛行，那么青少年，尤其是青年男女的精神生活就会变得空虚单调。古人云：“如要毁掉一个人，那就对他百依百顺！”^①确实如此。我们应当关注的是，不要让任何一个年轻人陷入这种灾祸的罗网。

(9) 创造和注意保持好的传统，并把它作为精神财富代代相传。我们可以把传统比作一座宝库，每代人都要为之作出微薄而有益的贡献。大珠宝是由无数小珠宝聚集而成的。为了使这些珠宝有效地用到后代的精神生活中去而不被挥霍浪费，就需要高超的艺术和技巧、热心、冷静的头脑；同时，应当关心的是，要以新的珍品不断丰富这座宝库。

(10) 学校集体和其他社会集体相互间的丰富的思想、智力和审美关系。人们在目标、劳动、活动和斗争一致的基础上团结成为一个集体，这是教育的一个重要因素。

在学校集体中，应当有精神丰富的、思想上的志同道合者和战友，即直接参加创造社会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劳动者（他们认为生活的意义就在于为共同的幸福而劳动）的集体。这种集体中的每个成员都认识到只有通过为社会幸福而斗争才能得到个人的幸福。青年人只有以这种集体的生活和斗争为榜样，才能学会生活，才能为实现共产主义而奋斗。

(11) 情感洋溢、丰富多彩的集体生活。在实际生活中，我们力图使集体中的每个成员因丰富的集体生活而感受到人类最高尚的欢乐——为人民、为不断积累内心的精神财富而创造的欢乐，认识到人民在器重你、尊重你而感到的欢乐。我们认为，卓有成效的教育的一个重要条件，就是要使每个学生都对集体有感情，使集体成为学生能够充分表现其长处和美德的场所。

① 意思是，如果一味满足一些不健康的、反常的、无意义的愿望，就会毁掉一个人，只会给人带来不幸。古希腊的唯物主义哲学家伊壁鸠鲁特别坚持这种看法。后来，让·雅克·卢梭在教育方面实际上发展了上述的同一思想。他在《爱弥儿》一书(1762年)中写道：“你知不知道用什么方法准可以使你的孩子受到折磨？这个方法就是：一贯让他要什么东西就得到什么东西，……”(卢梭：《爱弥儿》上卷，商务印书馆1978年版，第86页。)